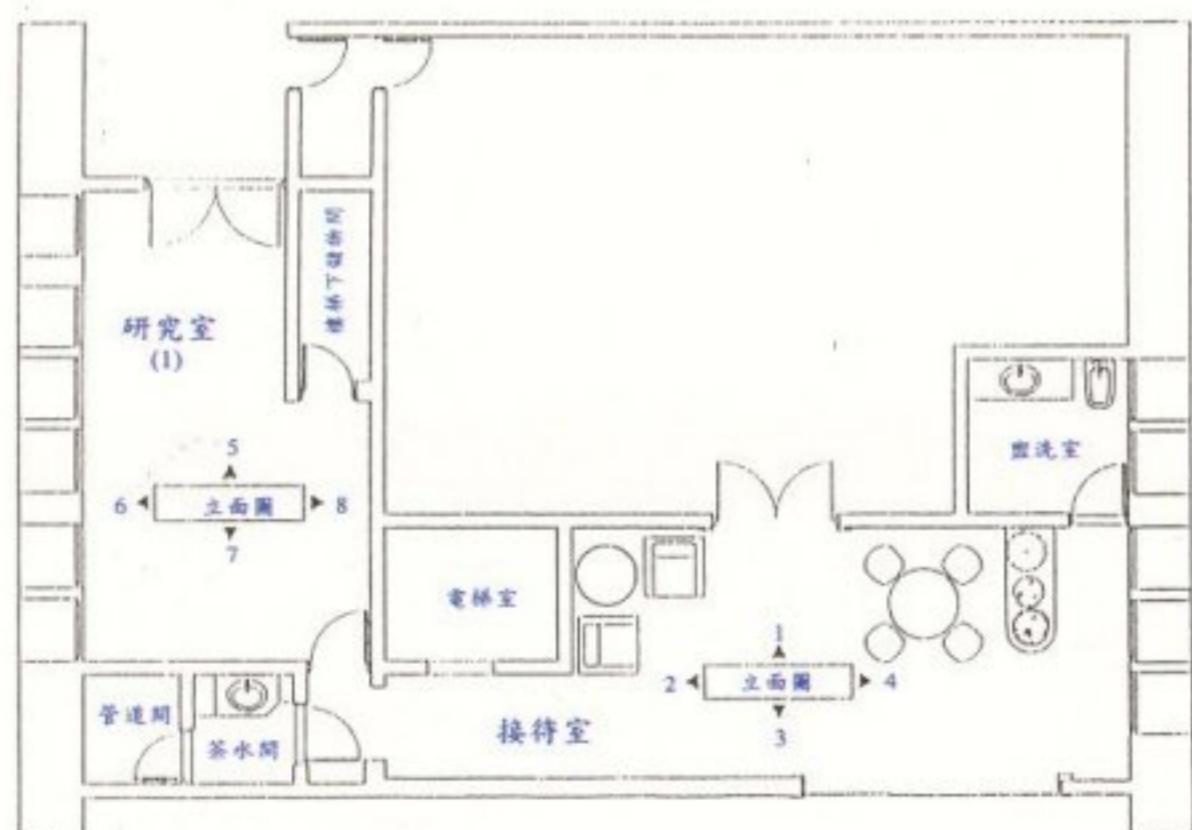


## 本所與台灣大學海洋研究所 為共同利用研究設施簽約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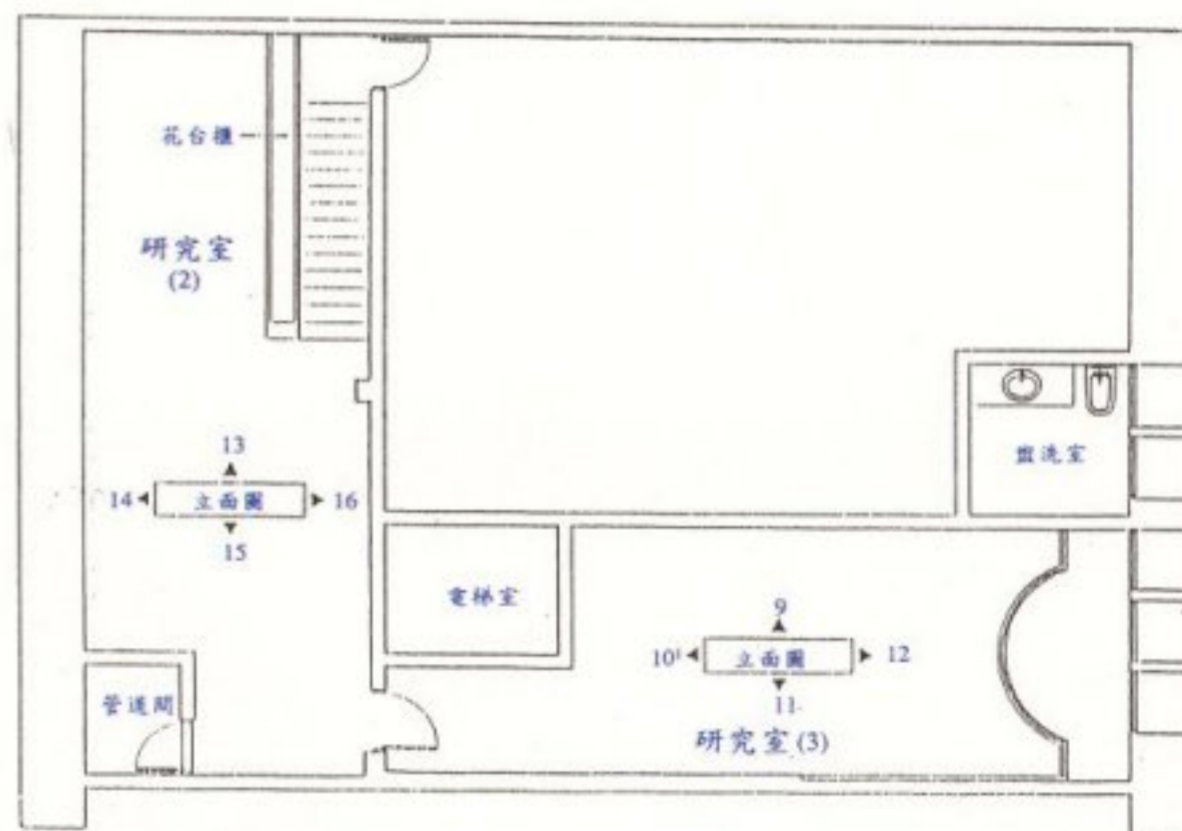
2001年8月28日本所與台灣大學海洋研究所，就共同利用研究設施簽約暨設施啟用儀式，在南向大樓1樓舉行。由廖所長及海研所梁所長乃匡共同主持，出席人員包括台灣大學海洋研究所客座教授黃天福博士、海洋大學生命與資源科學院江院長善宗、國家海洋科學研究中心劉主任康克等貴賓及本所各系室主管。典禮簡單隆重，會後來賓參觀本所提供之各項設施，對環境與設備讚賞不已。茲將合約內容詳列如下：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產試驗所(以下簡稱甲方)與國立台灣大學海洋研究所(以下簡稱乙方)為繼續整合雙方相關的研究資源，以共同推動海洋與漁業科技等方面的重點研究，雙方同意訂定本合作研究合約(以下簡稱本合約)要點如下：

- 一、雙方於中華民國六十二年九月所簽訂合作研究合約(以下簡稱舊合約)有關之基隆臨海工作站，因經台灣省建築師公會鑑定為危樓，故予拆除，由甲方另提供新建南向大樓一樓與夾層之研究室三間(詳附圖)供乙方使用，接待室、茶水間、盥洗室則由雙方共同使用。
- 二、舊合約有關之另一設施「東港測波站」，依該合約第三點處理完畢後，舊合約即自動失效。
- 三、南向大樓一樓研究室之土地、房屋及設備之管理機關均為甲方。
- 四、房屋之維護及水電等經費由甲、乙雙方共同負擔，其負擔之辦法由雙方另行協定。
- 五、本合約正本一式二份，雙方各執一份，副本六份，雙方各執三份。



一樓平面配置圖



一樓夾層平面配置圖



廖所長與台灣大學海洋研究所梁所長乃匡進行簽約



簽約後交換合約書



簽約儀式會場



與會人員於簽約儀式結束後在南向大樓旁合影留念